

暨南大学第二十三批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申报指南

为做好第二十三批（2021 年度）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立项工作，特制定本指南。

一、建设目标

为认真践行习近平总书记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播至五洲四海的指示，更好担当“朔南暨，声教讫于四海”特殊办学使命，讲好中国故事，传承传播中华文明，凝心聚力，形成合力，更好地服务海外统一战线工作大局。学校将以传播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为己任，坚持分流教学、分类培养、同向融合，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强化课程体系建设，深化育人模式改革，完善一流本科教学体系，进一步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助力学校高水平大学和“双一流”高校建设。

二、项目类别

本次教学改革研究项目分为“公开招标类”与“普通类”两类。

（一）公开招标类项目

公开招标类项目的名称及内容已确定，现面向广大教师公开招标，择优选定申报团队完成项目建设。具体名称及描述如下：

1.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播融入人才培养的机制研究与应用

以学院或专业人才培养为研究对象，基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播要素分析，探索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播有效融入人才培养的机制，结合机制提出在人才培养过程中促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播的具体举措，打造典型应用案例，辐射推广，形成示范效应。

2. 基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播的“浸润式”教学模式探索与推广

以具体课堂教学为研究对象，以隐性教学理念等教育教学理念为指导，通过行动研究等方法，探索基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播的“浸润式”教学模式，润物细无声，提出让学生认同、热爱、传承与传播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课堂教学策略，打造典型应用案例，辐射推广，形成示范效应。

3. 共生教育理念下的分流与融合教学模式研究与推广应用

以具体课程课堂教学为研究对象，以共生教育、个性化教育等理论为指导，结合学校学生构成多元的特点，探索构建具有操作性、可推广的共生教育理念下的分流与融合教学模式，打造典型应用案例，辐射推广，形成示范效应。

（二）普通类项目

普通类项目包括“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专项、港澳台侨学生专项、特色“金课”专项、实践教学专项、“国际化教育”专项、综合类。对于港澳台侨学生专项，学校将予以重点支持。

1. “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专项

通过开展“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专项教学改革项目，充分发挥思想政治理论课在我校本科教学中的示范引领作用，鼓励教师创新思政课课程体系，创新教学方式方法，不断增强思政课的思想性、理论性和亲和力、针对性。全面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学生头脑，将立德树人贯彻到高校课堂教学全过程、全方位、全员之中，鼓励教师充分挖掘课程思政元素，创新课程设计与教学模式，从“思政课程”走向“课程思政”，着力打通育人最后一公里。

2. 港澳台侨学生专项

通过开展港澳台侨学生专项教学改革项目，鼓励教师就港澳台侨学生，华人学生及外国留学生培养过程各环节，人才培养模式创新等方面开展改革与实践（如：港澳台侨学生学习特点研究、分流培养的系统研究、教学内容改革、教学方式方法创新、管理模式及机制探索等），进一步提升港澳台侨学生，华人学生及留学生人才培养质量。

3. 特色“金课”专项

通过开展特色“金课”专项教改项目，以本科课程体系为主线，鼓励教师基于所授课程进行创新与优化升级，针对该课程的教学理念、教学设计、教学内容、教学方法与手段、考试方法等方面开展改革与实践，全面推进暨南大学特色“金课”建设与改革。如同一门课程有多个教师申报，将择优立项。

4. 实践教学专项

通过开展实践教学专项教学改革项目，鼓励教师针对新时期创新人才培养以及本科实践教学模式和实践教学各环节开展的改革与实践（如：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校内外实践教学体系建设标准、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创新管理等），深入推进实践教学模式及创新创业教育改革，进一步提高学生实践能力及创新创业能力。

5. “国际化教育”专项

通过开展“国际化教育”专项教学改革项目，以解决国际化教育发展进程中存在的实际问题为研究对象，运用先进的教育教学理念与教学方式方法，提出解决问题的可操作性方案，打造具有国际化标准的课程体系，涵盖国际化综合教育、全英教师团队建设、全英课程建设、创新创业教育等主题，为学生今后投身国际化舞台夯实基础。

6. 综合类

通过开展综合类项目申报，加强学校对教学改革工作的宏观指导，调动广大教师参与教学改革的积极性，鼓励教师结合“一带一路”、粤港澳大湾区等国家重大发展战略，根据“中国教育现代化 2035”、“新时代高教 40 条”、“四新”建设、“双万计划”、“六卓越一拔尖”计划 2.0 等文件精神，围绕学科与本科专业调整、专业内涵建设、专业认证、一流本科课程建设、教育教学与信息技术的深度融合、人才培养模式创新、教学管理与教学质量保障、教师教学素质提升等方面开展改革创新与实践。

三、申报要求

(一)项目实施分类申报,申请人作为项目第一负责人,同年度只能申请1个项目。尚未结题的校级教改项目负责人不能参与此次申报。

(二)项目要以本科教学中存在的实际问题为研究对象,运用先进的教育教学理念与教学方式方法,提出解决问题的可操作性方案或取得实际改革成果。同等条件下,预期成果辐射面广、推广价值大的项目优先立项。鼓励与科研机构、行业企业及校内其他单位合作申报,协同创新。

(三)公开招标项目注重“理论研究+实践应用+推广辐射”,项目负责人应具有高级职称,鼓励学院院长、教学副院长等积极申报,鼓励多学院、多学科协同申报。

四、研究时限

一般为两年,自立项公布之日算起。

五、经费额度

公开招标类项目经费为5万元,普通类项目为1万元。

六、申报程序

(一)项目申请人填写《暨南大学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申报书》,于3月9日(星期二)前将申报书纸质版一式两份及电子版送所在学院初审。

(二)学院审核后填写《暨南大学第二十三批教学改革研究项目汇总表》,于3月11日(星期四)前将汇总表及申

报材料一并交至行政楼 226 室，电子版发送至
ojwjyk@jnu.edu.cn。未列入各单位汇总表的申报材料或逾
期申报的材料不予受理。